

眉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1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 统筹全县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事业、产业发展，拟订发展和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文物融合发展，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国家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推进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体制机制改革。

3. 管理全县性重大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活动，指导全县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组织推动全县文化旅游产业市场推广和对外交流合作，制定全县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4. 负责推动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组织实施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5. 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6. 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

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7. 组织实施文化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推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

8. 指导全县旅游景区景点和重点旅游项目的规划和开发建设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旅游景区景点质量等级划分和审核、申报工作。

9. 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旅游市场安全生产和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旅游市场。

10. 指导、管理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对外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

11. 指导、推进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科技创新发展，推进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12. 负责全县企事业单位广播电视台、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和业务的监管，对其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进行指导、协调和管理。

13. 贯彻党的宣传工作方针政策，落实县委县政府广播电视工作决策部署，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14. 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扶助贫困地区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

15. 负责对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

16. 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

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17. 指导、协调全县性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指导、推进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18. 拟订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监管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安全保卫工作。

19. 负责全县文物考古、保护和博物馆的管理工作。执行文物保护法律、法规，指导、协调、督查镇街文物工作，起草文物保护规范性文件和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

20. 组织全县文物资源普查调查和文物资产登记，拟订全县文物、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全县文物、博物馆事业依法依规可持续发展。

21. 指导、监管全县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管理工作。审核、申报全国、省级、市级和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审核、申报全县文物保护、利用、考古、安全防护、技术防护的项目和方案；指导监督全县世界文化遗产的审核、申报和保护管理工作。

22. 负责全县考古遗址公园的申报和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文物保护示范区建设，指导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街区、村镇的文物保护工作。

23. 指导、监督全县文物和博物馆业务工作。指导全县文物、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文物相关文化产业发展；指导社会文物管理工作。

24. 监督指导全县文物安全工作；履行文物行政执法督察职责，依法监督管理全县文物流通；负责全县文物保护员队伍管理工作；负责文物复（仿）制品管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文物犯罪案件。

25. 负责全县文物保护专项经费的管理并监督使用；拟定全县文物保护和博物馆专门人才培养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文物保护宣传工作。

26. 管理、指导全县文物和博物馆的交流与合作。

27.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眉县文化和旅游局机构性质为政府机关，为全额拨款单位，内设有 4 个股室，即政秘股、文化股、广电文物股、旅游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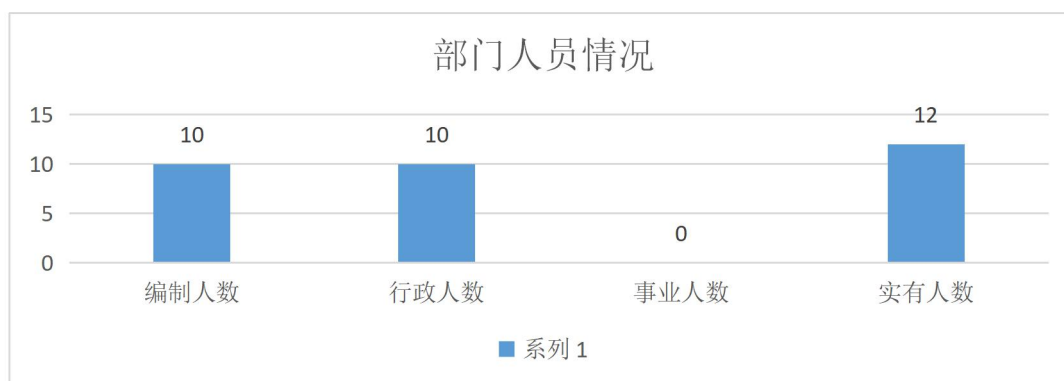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眉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12 人，其中行政 12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

开 01 表

编制部门：眉县文化和旅游局（汇总）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17.5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2.22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8
		9. 卫生健康支出	4.8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51.14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4.8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17.52	本年支出合计	817.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0.11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817.52	支出总计	81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眉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其中：教育 收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2.21	592.21						
20701	文化和旅游	465.45	465.45						
2070101	行政运行	144.16	144.16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50.00	15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18.00	118.00						
2070108	文化活动	6.00	6.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00	2.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5.29	45.29						
20702	文物	4.00	4.00						
2070204	文物保护	4.00	4.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8.00	8.00						
2070607	电影	8.00	8.00						
20708	广播电视	66.26	66.26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6	20.26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6.00	46.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50	48.5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50	48.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7	64.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05	64.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7	12.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3	6.2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5	45.35						
20808	抚恤	0.42	0.42						
2080801	死亡抚恤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5	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5	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5	4.85						
213	农林水支出	151.14	151.14						
21305	扶贫	151.14	151.14						
2130506	社会发展	151.14	151.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	4.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	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	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眉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3 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17.52	230.33	587.1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2.21	156.16	436.05			
20701	文化和旅游	465.45	152.16	313.29			
2070101	行政运行	144.16	144.16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50.00		15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18.00		118.00			
2070108	文化活动	6.00	6.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00	2.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5.29		45.29			
20702	文物	4.00	4.00				
2070204	文物保护	4.00	4.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8.00		8.00			
2070607	电影	8.00		8.00			
20708	广播电视	66.26		66.26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6		20.26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6.00		46.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50		48.5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50		48.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7	64.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05	64.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7	12.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3	6.2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5	45.35				
20808	抚恤	0.42	0.42				
2080801	死亡抚恤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5	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5	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5	4.85				
213	农林水支出	151.14		151.14			
21305	扶贫	151.14		151.14			
2130506	社会发展	151.14		151.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	4.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	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	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眉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17.5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2.22	592.22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8	64.48		
		9. 卫生健康支出	4.85	4.8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51.14	151.14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4.83	4.8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17.52	本年支出合计	817.52	817.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817.52	支出总计	817.52	817.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眉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17.52	230.33	587.1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2.21	156.16	436.05	
20701	文化和旅游	465.45	152.16	313.29	
2070101	行政运行	144.16	144.16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50.00		15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18.00		118.00	
2070108	文化活动	6.00	6.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2.00	2.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5.29		45.29	
20702	文物	4.00	4.00		
2070204	文物保护	4.00	4.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8.00		8.00	
2070607	电影	8.00		8.00	
20708	广播电视	66.26		66.26	
207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6		20.26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6.00		46.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50		48.5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50		48.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7	64.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05	64.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7	12.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3	6.2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5	45.35		
20808	抚恤	0.42	0.42		
2080801	死亡抚恤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5	4.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5	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5	4.85		
213	农林水支出	151.14		151.14	
21305	扶贫	151.14		151.14	
2130506	社会发展	151.14		151.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3	4.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3	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3	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眉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0.33	208.51	21.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2.83	162.83		
30101	基本工资	62.58	62.58		
30102	津贴补贴	51.87	51.87		
30103	奖金	20.00	2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7	12.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23	6.2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5	4.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3	4.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2		21.82	
30201	办公费	7.00		7.0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6	电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72		9.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0.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67	45.67		
30301	离休费	45.25	45.25		
30304	抚恤金	0.42	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眉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决算数	0.73	0.00	0.73	0.00	0.00	0.00	0.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眉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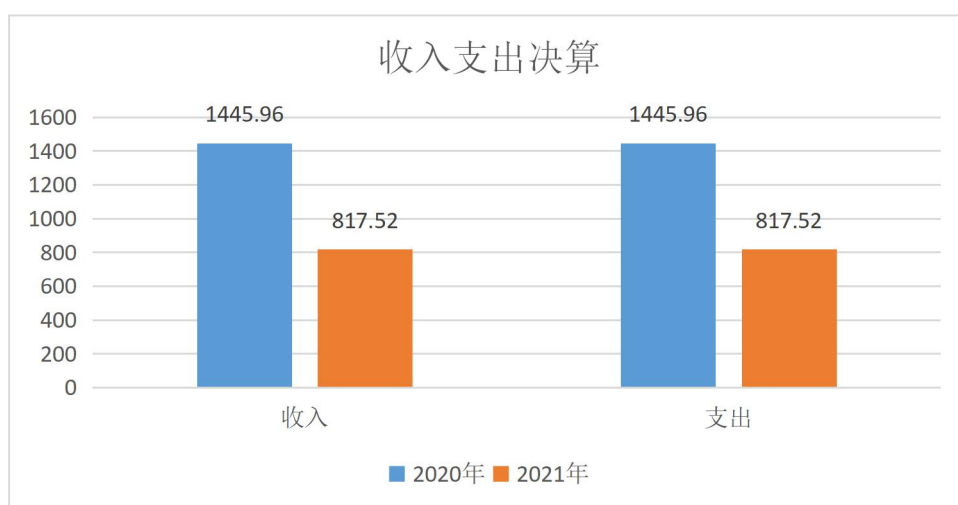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收入、支出均为 817.5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增加减少 628.44 万元，同比下降 43.46%。主要是因承担县上大型文化活动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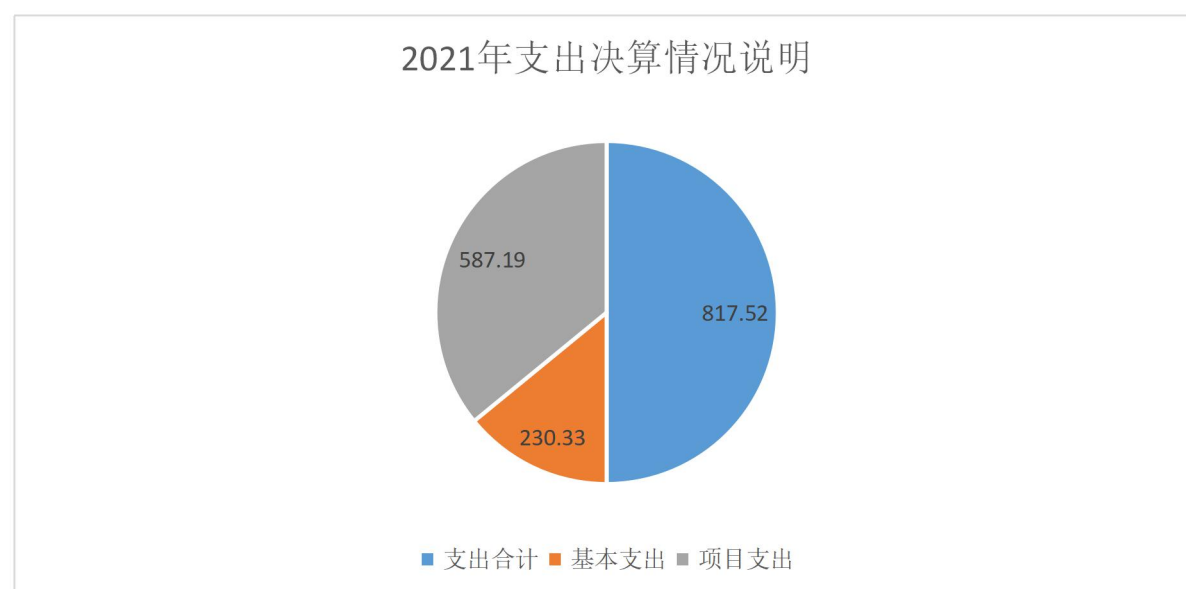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817.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17.5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合计 817.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0.33 万元，占 28%；项目支出 587.19 万元，占 7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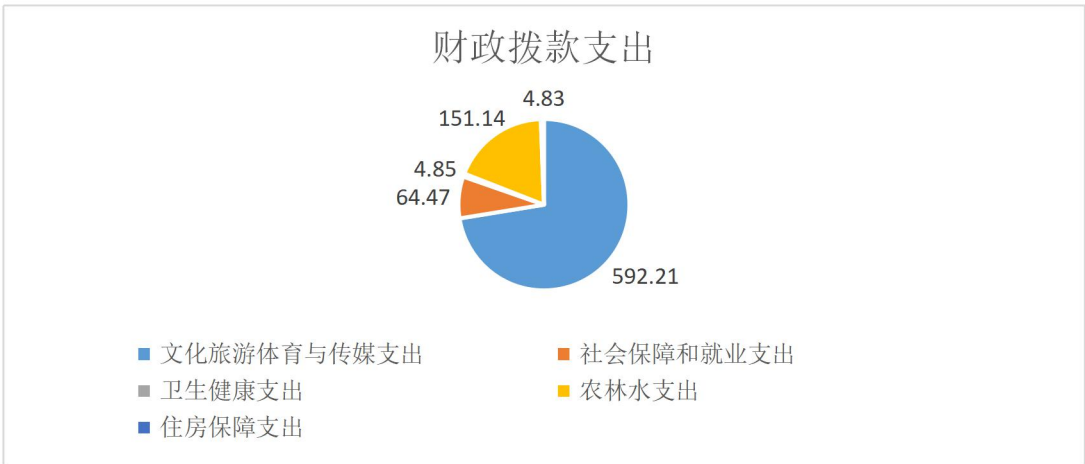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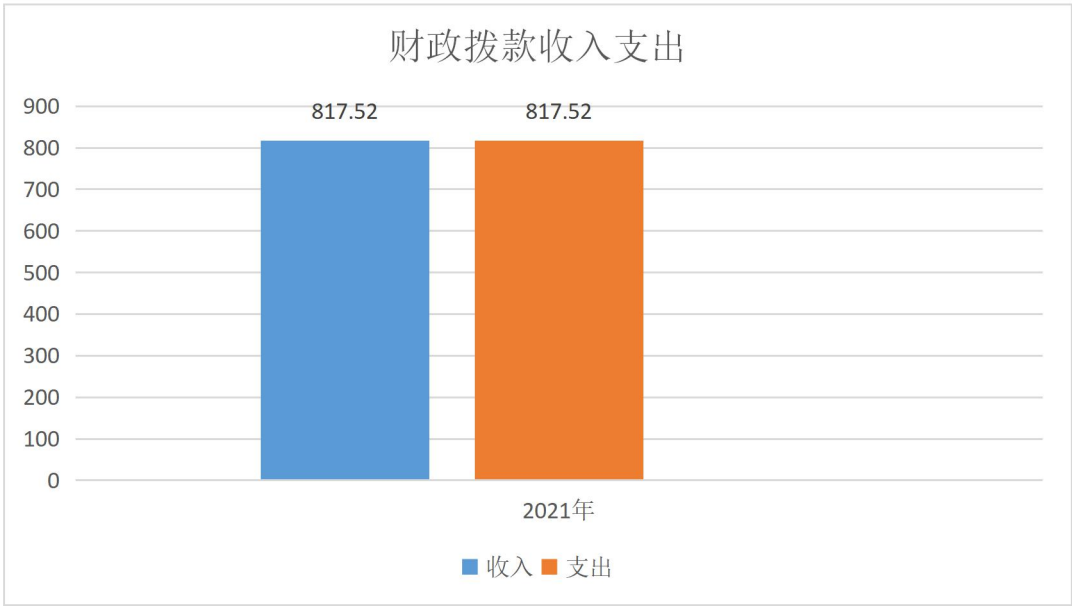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均为 817.5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减少减少 628.44 万元，同比减少 43.46%。主要是因承担县上大型文化活动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17.52 万元，支出决算 817.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28.44 万元，同比下降 43.46%，主要是因承担县上大型文化活动减少。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817.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7.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0.3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208.51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21.82 万元。

(一) 人员经费 208.5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162.83 主

要包括：（基本工资 62.58 万元，津贴补贴 51.87 万元，奖金 20.0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2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5 万元，住房公积金 4.8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67 万元（离休费 45.25 万元，抚恤金 0.42）。

（二）公用经费 21.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00 万元，印刷费 3.00 万元，电费 2.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9.7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压减了公务接待费。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无因公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无购置车辆。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接待 22 批次，120 人次，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2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了公务接待费用。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3.00 万元，主要是因承担全县文化、旅游、文物培训工作。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无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230.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 1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 25 万元。全部授予中小企业。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

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眉县文化和旅游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4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8%。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1. 群众文化活动亮点纷呈。**成功举办“十全十美十连冠，奋楫扬帆再出发”钟鸣鼓乐演奏会、“以文塑旅，以旅彰文”中国旅游日非遗进景区启动仪式、“全域旅游看眉县——我为眉县代言”抖音短视频大赛，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颂党恩 书豪情”书画展、“学党史颂党恩 我与祖国共奋进”广场舞大赛、“颂扬百年党史伟业 讲好眉县奋斗故事”诗歌朗诵比赛、“光影眉县 一路风华”建党 100 周年图片展等文化活动 60 余场次，免费放映优秀剧目及红色影片 1600 余场次，编排大型红色革命现代眉户剧《鸚鵡岭》成功上演，进一步丰富了群众精神生活，铸造了积极正能量。**2. 红色旅游成为眉县旅游新亮点。**为推动党史学习教育更加生动、更有吸引力，结合县域红色旅游资源特点，开通眉县-扶眉战役纪念馆红色旅游专线，推出扶眉战役红

色游、张载关学研学游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参观线路，扶眉战役纪念馆被陕西省纳入全省 25 条红色旅游精品线路，让游客在旅途中聆听党史，在行走中感受红色文化，接受红色精神的洗礼。截止目前，扶眉战役纪念馆、张载祠（横渠书院）、眉县博物馆共接待游客 6000 余批次 54 万人次。**3. 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稳步推进。**成立了眉县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冲刺迎检工作办公室，制定印发《眉县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反馈问题对标整改责任清单》和《眉县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冲刺国家评估验收整改提升工作方案》。县政府主要领导带队，亲自赴省文旅厅专题汇报创建工作，相关创建单位赴华阴、石泉学习创建经验。建成智慧旅游平台，成立眉县旅游协会、眉县农家乐协会，与西安外国语大学建立了县校合作机制。完成全域全景图、10 分钟创建视频拍摄和制作，在全县更换设置 12 处全域全景图、8 处旅游公厕标识。

组织对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4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文化旅游项目加快建设。**积极实施项目带动战略，完善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体系，督促完成总投资 28.7 亿元的横渠书院研学旅行配套设施项目、广电网络光纤入户、云溪太白、中南无山居等 23 个文旅重点项目。争取中央和省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2021 省级文旅专项资金、三馆免费开放等项目资金 1500 余万元。策划包装横渠书院文旅融合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太白山古今六艺

沉浸式数字展馆（四折幕）项目，积极上报争取 2022 年省级旅游专项资金 650 万元，推进文旅融合和智慧化旅游发展。

（二）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显著提升。按照标准化和均等化的要求，建成全县 8 个镇（街）综合文化站，86 个行政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实现了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县、镇、村三级公共文化场馆全部实施免费开放，平均每天服务群众约 80 余人次。以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复核为契机，深入推进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新建成学苑书城、县自来水公司、县看守所 3 个图书馆分馆，调配图书 2000 余册，建成营头中学等 5 个阅读推广点，对全县 71 个村农家书屋书目进行统一编目上架。组织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文艺创作、百姓广场舞、声乐表演演唱等培训 30 余场次。开展基层公共文化设施运行管理情况大排查，建立长效机制，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管理水平和服务效能显著提升。

（三）文艺创作和群众文化生活日益繁荣。围绕建党 100 周年、乡村振兴、疫情防控等主题创作音乐剧《丰碑》、曲艺作品《尖刀班的风彩》、舞台剧《爱的守护神》《流淌在血脉里的歌》。组织召开全县第八届文艺创作研讨会，出版《眉县文化交流》第 15 期、16 期，张银萍同志和闫长虹同志荣获秦岭文艺奖。策划举办“唱支山歌给党听”“丝竹乐动迎新春”民乐演奏会、“三秦书月·书香眉县”全民阅读月启动仪式、阅读推广等活动 200 余场次，开办线上线下书画展、摄影展、科普、绘本等展览 100 余期。县图书馆全年接待读者超过 12 万人次，办理读者证 4782 张，图书外借

4.2 万余册。**（四）文化旅游宣传营销如火如荼。**策划举办“以文塑旅，以旅彰文”中国旅游日非遗进景区启动仪式、“全域旅游看眉县——我为眉县代言”抖音短视频大赛、宝鸡市第十届文化旅游节开幕式暨太白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授牌仪式、“喜迎女神节，畅游太白山”“凝聚青春力量，当好秦岭卫士”宝鸡青少年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志愿服务等活动 20 余场次，集聚旅游人气。组织各 A 级景区参加陕甘川宁毗邻地区旅游推介会、第五届丝博会、5.19 中国旅游日宝鸡金台区推介会等推介活动 6 次，提高了“山水眉县 创意家园”知名度、美誉度。**（五）新闻宣传和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不断加强。**围绕全国“两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等大型活动，制定《广播电视重要保障期安全播出应急预案》《关于做好迎接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全县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安全播出保障专项工作的通知》。修订完善《网络信息安全事件应急预案》《网络机房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播出工作制度》。与县公安局、市场监管局、工信局联合开展非法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执法检查，实现了广播电视安全播出零事故，顺利完成了各重要保障期工作任务。强化对外新闻宣传，全年共向中、省、市新闻媒体选送优秀稿件 108 篇（件），被采用 106 篇（件），其中央级 11 篇件，省级 45 篇（件），市级 52 篇（件）。《来这里看繁花似锦春满园》一文被陕西电视台和新华社客户端采用，单条点击量超过 120 万，电视消息《朱如归独自逆行抗疫一线绽放烈火青春》获得 2020 年度陕西新闻奖一等奖。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文化和旅游局等 2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文化和旅游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元，执行数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良好。无发现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避免前松后紧式的支出方式。

2.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执行数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良好。无发现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避免前松后紧式的支出方式。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省级旅游专项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文化和旅游厅、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		实施单位	宝鸡市财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100%
			其中: 中省级财政资金	40	40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建成室外LED显示屏。目标2: 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汇报片拍摄制作。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资金补助的项目个数		2	2	
		质量指标	补助支持服务面		较广	较广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按时下达	100%	
		成本指标	按成本价付款		完成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全年旅游综合按收入、接待游客人次		收入71万元、接待 游客1102万人次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项目服务面辐射		较广	较广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推动全域旅游发展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公共服务建设满意度		≥98%	100%	
			群众文化活动满意度		≥95%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 2021 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自评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为“优”。全年预算数 817.52 万元，执行数 817.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全面高标准严要求的完成了我县 2021 年文旅发展各项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预算不足以支撑我局各项工作高标准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建立健全预算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批复的预算，按照财政部门决算编制要求，真实、完整、准确、及时编制决算。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眉县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自评得分：100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三）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817.52/817.52*100	1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1	100%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817.52/817.52*100	1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0.73/1.00*100		≤73%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借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4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20	20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